

证券代码：838171

证券简称：邦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5

## 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任免基本情况

####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2023年5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张兆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提名张兆钱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任免原因

鉴于公司董事徐彦武先生因工作岗位调整原因，申请辞去所担任的董事职务。徐彦武先生的辞职将使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提名张兆钱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张兆钱，男，198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作经历：2013年03月-2016年03月，威海友邦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任制造技术科工艺员；2016年03月-2019年12月，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部助理工程师；2020年01月-2022年7月，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任研发保障科主管；2022年7月-2023年3月，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任制造二科主管；2023年4月至今，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任采购科主管。

###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

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本次任免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新任董事张兆钱的任职是为确保公司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相关会议材料，我们一致认为，张兆钱先生被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或惩戒，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非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

我们一致同意《关于提名张兆钱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5日